



最红佳节礼遇 — 中秋节食品之条款及细则

优惠推广期

1. 除特别声明外，优惠推广期为2026年7月21日至2026年9月25日。

优惠详情

2.
 - a. 优惠1：于相关的推广期内，于**参与商户**以**合资格信用卡**购买指定中秋节食品，可享折扣优惠。
 - b. 优惠2：于相关的推广期内，透过**汇丰Reward+**之「**奖赏钱e-Shop**」以折扣价换购指定中秋节食品实体礼券。
 - c. 优惠3：于相关的推广期内，透过**汇丰Reward+**之「**电子优惠券**」以折扣价换购指定中秋节食品电子礼券。

详情请查阅我们的推广资讯。

如何获享优惠

3. 于相关的推广期内，您可获享优惠，若您：
 - a. 持有合资格信用卡及您的信用卡户口仍然有效及信用状况良好；
 - b. 于参与商户以合资格信用卡签账（适用于优惠1）；及
 - c. 透过**汇丰Reward+**之「**奖赏钱e-Shop**」或「**电子优惠券**」以「**奖赏钱**」换购（适用于优惠2及3）。

获享优惠前须注意事项

4. 您不可：
 - a. 将优惠兑换现金、其他货品、服务、折扣或转让。
 - b. 除特别声明外，将优惠与任何其他折扣、推广优惠、全年优惠、折扣产品或活动、礼券、现金券、贵宾卡、贵宾积分计划及会员优惠同时使用，详情请向有关参与商户查询。
5. 以电子钱包所作的交易（包括增值电子钱包）并不是合资格签账。
6. 零售价由参与商户于市场上观察所得。
7. 于**汇丰Reward+**之「**奖赏钱e-Shop**」或「**电子优惠券**」换购礼品，每件最少须使用**\$10「奖赏钱」**，余额必须以合资格信用卡支付。
8. 您必须保留所有合资格签账的签账存根正本。如有任何争议，我们或会随时要求您提供有关存根及 / 或其他文件或证据，以作核实并保存。
9. 所有图片、货品资料、描述及价格均由参与商户提供并只供参考。所有由参与商户提供的货品及服务数量有限，售完即止。对于参与商户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质素或参与商户或会提供的额外推广优惠 / 折扣，我们概不承担任何责任。请向参与商户的店员查询优惠详情及条款细则。
10. 合资格信用卡、「**奖赏钱**」计划、**汇丰Reward+**、「**奖赏钱**」**e-Shop**及**电子优惠券**的条款及细则继续适用。
11. 优惠须受本条款及细则及参与商户的条款及细则约束。我们及参与商户可更改或终止优惠或修改条款及细则。有关最新之优惠内容、供应及条款及细则，请参阅有关网页或有关推广资讯。



12. 如我们认为您有任何欺诈或滥用行为，您将不可获享优惠。我们亦可从您的信用卡扣除您已获享的电子礼券之等值金额、额外「奖赏钱」或任何已享用的优惠，或取消您的信用卡。
13. 就本推广如有任何争议，我们保留最终决定权。
14. 除客户及本行（包括其继承人及受让人）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15. 本优惠之条款及细则受现行监管规定约束。
16. 本行及您各方均接受香港特别行政区法院的非专有司法管辖权管辖，而本条款及细则亦可在任何其他拥有司法管辖权的法院执行。
17. 本条款及细则受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法律所管辖，并按该等法律诠释。本推广资料及本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义或不一致，概以英文本为准。

词汇定义

18. 「**合资格信用卡**」指由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及其继承人及受让人）于香港发出的港币个人基本、综合或独立户口附属卡、以港币户口签账的银联双币信用卡及公司卡（公司卡不适用于优惠2及3）。汇丰银联双币信用卡只可于接受该卡签账的参与商户签账。
19. 「**参与商户**」指香港特别行政区境内之香港美心西饼、MX、美心中菜、美心食品网上商店、东海堂门市、Häagen-Dazs、香港丽思卡尔顿酒店、香港W酒店、港岛香格里拉、九龙香格里拉、香港嘉里酒店及香港置地文华东方酒店。
20. 「**汇丰Reward+**」指HSBC HK Reward+應用程式。
21. 「**汇丰**」、「**我们**」或「**本行**」指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在香港法律下注册成立的公司，包括其继承人和受让人。

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

参考编号：Y26-U1-CAMH0302

由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刊发

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